

遂溪县创建广东省文明城市工作

简 报

2018 年第 68 期

遂溪县创文办编

2018 年 12 月 3 日

县城府前片 B 区召开落实“门前三包”责任制工作会议

12 月 3 日上午，县城府前片 B 区创文责任单位召开“门前三包”工作会议，对县城落实“门前三包”责任制的检查考核细则进行解读，加快推进创文工作。县发改局局长袁臻，县委宣传部副部长、县创文办常务副主任周虹以及市场监管局、房管局、城监大队等县城府前片 B 区创文责任单位的负责人参加了会议。

袁臻局长在会上传达了市人大常委会主任苏琛的有关工作要求，对县城府前片 B 区创文责任单位落实“门前三包”责任制的检查考核工作进行了布置，强调各创文网格责任单位要提高对“门前三包”工作重要性的认识，增强工作主动

性和责任感。

当天下午又在县体育馆召开府前片 B 区沿街商户落实“门前三包”责任制工作会议。县市场监管局局长叶志军主持会议，县创文办督导组组长吴湛、县发改局副局长欧伟章、县城监大队办公室主任邝敬峰以及府前片 B 区沿街商户、各创文责任单位领导、网格员等 150 多人参加会议。

会上，叶志军局长对落实“门前三包”作动员布置，要求府前片 B 区再接再厉，继续加大创建力度，并提出两点要求：一是统一思想，提高认识，努力营造共治共享的创文氛围；二是加强监督检查，依法整治“六乱”行为。对所负责路段临街商铺的“门前三包”责任实施情况进行检查、考评、监管，每周不定期开展督导检查考评，对“门前三包”责任落实情况好的责任主体予以表扬通报，对“门前三包”责任落实不到位的，在门前悬挂流动黄旗，并在电视台曝光，逾期不改的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罚，同时相关职能部门对不合格的悬挂黄旗的临街商铺开展重点检查。

邝敬峰主任向与会同志解读“门前三包”责任制内容，对责任路段门前的划分、有关责任单位的监管要求、“门前三包”、考评的具体细则做了详细解读，提高了大家对“门前三包”责任制的认识，增强了责任感。

吴湛组长对落实“门前三包”作讲话，强调“门前三包”是创建文明城市的一项重要工作，是精神文明和经济社会发

展的重要标志。县创文办督导组采取“三个结合”，“一个坚持”的有力措施，即定期与不定期相结合，明查与暗访相结合，抓点与带面相结合。坚持监督指导不放松。以重权督促，狠抓落实。（县创文办宣传组综合）



（会议现场）

报：市创文办、市文明办

送：县四套班子领导成员

发：各镇、县直副科以上单位、驻遂单位

投稿邮箱：sxchw123@163.com

联系电话：0759—7738280
